

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

准予行政许可（备案）决定

编号：11000013020230678

许可（备案）号：京演〔2023〕1170号

（北京泰元娱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）：

你（你单位）于2023年12月29日向本机关提出的（营业性演出（申请）米卡“漂”北京演唱会（共1场）；首电文化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2024-01-06 20:00至2024-01-06 22:00，1场））申请，经审查，你（你单位）提出的该项申请符合法定条件（标准），根据《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准予行政许可（备案）。

2023年12月29日